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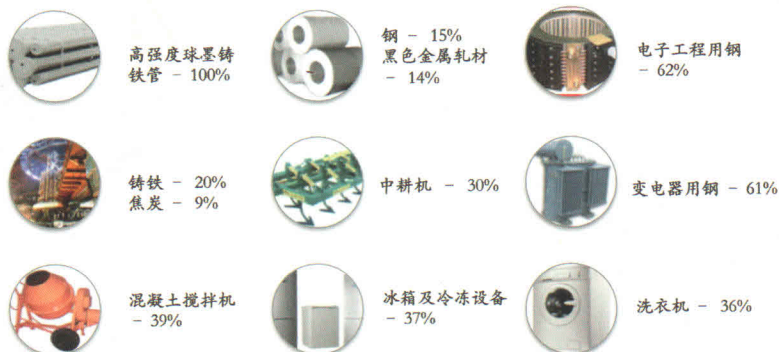
中俄战略合作新篇章

俄罗斯利佩茨克州投资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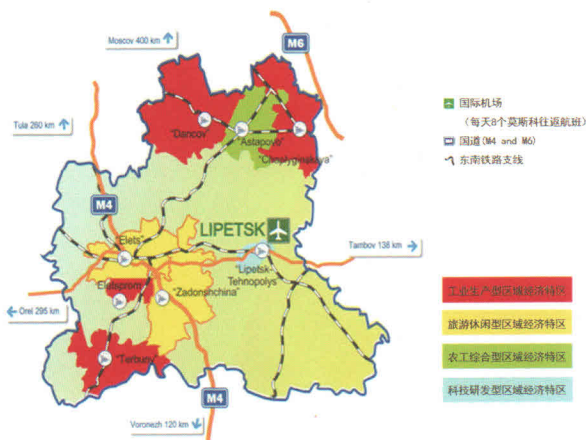
俄罗斯的欧洲部分居住着1亿多人口，是俄罗斯的经济重心，拥有巨大的市场规模。利佩茨克州面积2.41万平方公里，人口120余万，属中央联邦直属管区。该州位于俄联邦欧洲部分的中部地区，距俄联邦首都莫斯科约380公里，其优越的地理位置和便利的交通对于中国生产型企业具有战略意义。



利佩茨克州主要工业产品占全俄总产量份额



利佩茨克州现已设立8个州级经济特区，包括农工综合型、工业生产型、科技研发型、旅游休闲型4个类型，共占地196885公顷。在第14届俄罗斯各地区投资吸引力排行中，利佩茨克州排名第一；在“最佳社会环境”和“高效国家管理”提名中，利佩茨克州也位居前列。现阶段，已有来自德国、意大利、捷克、奥地利、中国等国家的30多家企业成功入驻利佩茨克州州级经济特区，总投资额达到25亿美元。



利佩茨克州州长致中国投资者的公开信

首先，我谨代表利佩茨克州政府及热情好客的利佩茨克人民向大家致以崇高的问候！

目前，俄罗斯经济已经成为世界经济亮点之一，俄罗斯正成为吸引外商投资的一方热土，我希望利佩茨克州能为中国的投资者们提供一个最优的投资服务平台，把中国优秀的生产企业和品牌引入俄罗斯市场，有效推动中俄投资合作关系的升级。



利佩茨克州各方面投资优势明显：利佩茨克州是俄联邦唯一一个为州级经济特区立法的地区，2006年州政府制定了《利佩茨克州州级经济特区法》，该法不仅规定了一系列优惠政策，更为吸引和保护投资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保障；本州位于俄罗斯欧洲部分的中心，地理位置优越，自然资源丰富；州内冶金工业、金属加工工业、机械制造业、建材和食品加工工业最为发达，工业基础雄厚，发展前景广阔；州政府有着丰富的外商投资合作经验，可为投资者提供优质、高效、透明的配套服务。

“东方工业”生产创新型产业园，位于利佩茨克州经济特区内，是一个主要面对中国投资者的现代化园区。本项目于2011年在北京举办的第六届中俄工商界高峰论坛上正式启动，旨在促进中俄双边投资，是中国生产型企业赴俄从事机电类产品生产的战略基地。东方工业园作为中国企业对俄投资的桥头堡，受到了俄联邦经济发展部、中国商务部、俄罗斯驻华商务代表处、俄联邦工商会、俄罗斯工业家与企业家联盟、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以及中国驻俄罗斯大使馆公使衔参赞凌激先生的肯定及大力支持。

在俄联邦驻华商务代表处及利佩茨克州经济特区驻华代表处的协助下，产业园已与多家中国企业就合作事宜进行了磋商，并在北京和佳木斯举办了两场大型推介会。利佩茨克州政府一直与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就支持该项目保持友好协作，并邀请其出任该项目中方监事，共同构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我们相信，利佩茨克州东方工业园面向中国生产型企业，在两国有关机构及行业协会的支持下，将成为中俄产业合作的聚集地、资本增值的制高点、生产创新的孵化器。

我再次代表利佩茨克州政府和利佩茨克州经济特区东方工业园，诚挚邀请中国优秀的工商企业投资俄罗斯，入驻东方工业园，把握俄罗斯市场机遇，融入俄罗斯经济腾飞的大潮！

关于具体的优惠政策和入园流程，请咨询东方工业园驻华代表处（北京），联系电话：010-65589580。

利佩茨克州 州长
卡洛列夫·奥·别

中俄投资平台与桥梁

“东方工业”生产创新型产业园

利佩茨克州州级经济特区内的“东方工业”中国产业园（以下简称“东方工业园”），位于俄罗斯欧洲部分的中心，距莫斯科380公里。“东方工业园”交通便利，在此建厂投产，不仅可以覆盖俄罗斯欧洲部分一亿多人口的市场，更可以辐射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白俄罗斯、乌克兰、波罗的海三国等周边国家近一亿人口的广阔市场。

在《利佩茨克州州级经济特区法》完善的法律框架下，入园企业能够拥有稳定安全的生产经营环境，并可享受一系列税收优惠政策，充分利用本土质优价廉的土地、天然气、水电等生产资料。

“东方工业园”总占地面积472.6公顷，其中第一期规划面积164公顷（1.64平方公里）。园区内规划有四大功能区：生产区、物流区、商务区、全天候机电产品展销区。园区内配套设施包括：行政办公楼、创新大厦、服务大厦、宾馆、超市、停车场、加油站、变电站等；此外，在园区附近还将建设配套生活小区。

为了避免中国企业在境外建厂所带来的固定资产投资过大的风险，“东方工业园”在完善各项基础设施的基础上，还将为入驻企业提供标准厂房；或依据建厂技术指标要求，为入驻企业定制厂房。



“东方工业”产业园规划图

ПЛАНИРОВКА КЛАСТЕРА "ВостокПром"

生产区：总面积91公顷（厂房面积69.7公顷）

仓储区：总面积26公顷

展销平台：总面积10公顷

Зона производственная: Общая площадь 91 га (Производственная площадь 69.7 га)

Зона складирования: Общая площадь 26 га

Зона выставочная: Общая площадь 10 га

定位

“东方工业园”主要面向机电类生产创新型企业，是俄罗斯境内唯一明确定位于机电类产品生产的工业园，也是俄罗斯欧洲部分唯一以中国生产企业为主的工业园。依据利佩茨克州政府的发展规划，“东方工业园”将被打造成俄罗斯及独联体地区最大、最先进、最具竞争力的机电类产品生产创新基地。

核心价值

使走出去的中国企业规避硬风险，企业得以在俄罗斯进行轻资产运作，不需占用大量资金进行前期基础设施建设；使走出去的中国企业规避软风险，包括企业在海外投资生产时对当地政策法规、人文环境不熟悉等潜在风险；使走出去的中国企业能专注于核心，集中精力于营销、生产与创新，快速应变市场需求与变化，不分心于非核心事务。

税收优惠政策

利润税	增值税	交通工具税	财产税	土地税
15.5% (盈利后7年内)	18%	0 (交通工具 登记后10年内)	0 (财产登记 后7年内)	0 (获得土地所有 权后5年内)

主要生产要素参考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水	电	天然气	热	工人人均工资
4元/吨	高压 0.54元/度 中压 0.74元/度 低压 0.94元/度	0.91元/M ³	272元/千卡	2600-3000元/月

联系方式

驻华代表处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41号

嘉泰国际大厦B座1608室 100025

电话：+86 10 65589580（孙以刚 先生）

俄罗斯运营中心

地址：莫斯科市恩图及亚斯托夫公路56号

1单元210-211室 111123

电话：+7 499 7130308（谢尔盖 先生）

邮箱：vostokprom@hong-inv.com

网址：www.vostokprom.com